德邦福鑫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7年第三季度报告

基金管理人:德邦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2017年10月26日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2017年10月25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2017年07月01日起至09月30日止。

§2 基金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德邦福鑫
基金主代码	001229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5年4月27日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200,544,102.24份
投资目标	本基金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前提下,通过对不同类别资产的优化配置,分享中国经济快速持续增长的成果,力求为投资者实现长期稳健的超额收益。
投资策略	本基金通过资产灵活配置、股票投资、固定收益投资、衍生品投资、资产支持证券投资等多方面进行全面分析,调整投资组合配置。
业绩比较基准	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1年期定期存款利率(税后)+1%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混合型基金,其预期收益和预期风险水平高于债券型基金和货币市场基金,但低于股票型基金,属于中等风险水平的投资品种。
基金管理人	德邦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德邦福鑫A / 德邦福鑫C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01229 / 002106
报告期末下属分级基金的份额总额	60,265,169.99份 / 200,278,932.25份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主要财务指标	报告期(2017年7月1日 - 2017年9月30日)	
	德邦福鑫A	德邦福鑫C
1. 本期已实现收益	1,994,303.27	3,398,257.83
2. 本期利润	1,005,231.45	2,881,364.61
3. 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0097	0.0130
4.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67,944,229.23	224,096,362.75
5.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1274	1.1189

注:1、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上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基金份额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德邦福鑫A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1.35%	0.13%	0.60%	0.01%	0.75%	0.12%

德邦福鑫C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1.25%	0.13%	0.60%	0.01%	0.65%	0.12%

注: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为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1年期定期存款利率(税后)+1%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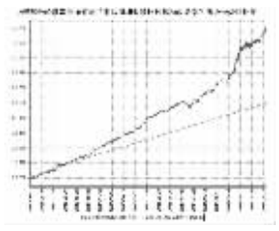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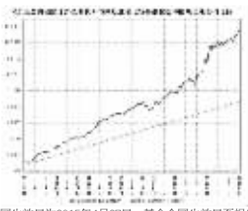

注1:本基金基金合同生效日为2015年4月27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报告期期末,本基金运作时间已满一年。本基金的建仓期为6个月,建仓期结束时各项资产配置比例符合本基金基金合同规定。图1所示日期为2015年4月27日至2017年9月30日。

注2:投资者自2015年11月18日起持有本基金C类份额,图2所示日期为2015年11月18日至2017年9月30日。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许文波	公司投资研究部总经理兼研究部总监。本基金的基金经理。德邦优化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德邦新添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德邦稳盈增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德邦鑫复价值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德邦锐琪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	2017年2月17日	-	16年	硕士,历任新华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投资顾问部分析师,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投资经理,2015年7月加入德邦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现任本公司投资研究部总经理兼研究部总监、本公司基金经理。

注:1、任职日期和离任日期一般情况下指公司作出决定之日;若该基金经理自基金合同生效日起则任职日期为基金合同生效日。

2、证券从业的含义遵从行业协会《证券从业人员资格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遵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证券投资基金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基金招募说明书等有关基金法律文件的规定,以取信于市场、取信于社会投资公众为宗旨,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在控制风险的前提下,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在本报告期内,基金运作合法合规,无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4.3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按照《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及公司内部相关制度规定,从研究分析、投资决策、交易执行、事后监控等环节严格把关,通过系统和人工等方式在各个环节严格控制交易公平执行,未发现不同投资组合之间存在非公平交易的情况。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报告期内,本基金未发现参与交易所公开竞价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的5%的情况。

4.4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2017年三季度,伴随着经济复苏的结构性深化,大多周期行业迎来了非常显著的盈利大幅改善,与之相对应的,A股市场也经历了强周期行业公司股价从被强烈追捧到大幅震荡,关于新周期的争论也在市场参与者中不断发酵。

报告期内,本基金仍然坚持相对稳健的投资策略在各类资产中寻找更好的投资机会,在力争控制好回撤的基础上,对于股票市场的投资比重有所提升,并寻找长期治理可靠、盈利能力突出、现金流充沛、具备良好的分红历史的优质公司,同时对于长期优势突出的周期性龙头公司也保持关注。与此同时,对于债市仍然保持非常保守的短久期为主的配置策略,力争把握阶段性资金成本上行带来的收益率较好的窗口期,从而带来稳健回报。

4.5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截至本报告期末德邦福鑫A基金份额净值为1.1274元,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1.35%;截至本报告期末德邦福鑫C基金份额净值为1.1189元,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1.25%;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0.60%。

4.6 报告期内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说明

无。

§5 投资组合报告

5.1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57,700,067.30	19.71
	其中:股票	57,700,067.30	19.71
2	基金投资	-	-
3	固定收益投资	193,336,978.50	66.06
	其中:债券	193,336,978.50	66.06
	资产支持证券	-	-
4	贵金属投资	-	-
5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7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37,613,698.56	12.85
8	其他资产	4,079,168.24	1.39
9	合计	292,729,912.60	100.00

5.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5.2.1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境内股票投资组合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A	农、林、牧、渔业	-	-
B	采矿业	3,141,000.00	1.08
C	制造业	46,468,142.30	15.91
D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2,561,900.00	0.88
E	建筑业	-	-
F	批发和零售业	2,380,925.00	0.82
G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787,500.00	0.27
H	住宿和餐饮业	-	-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	-
J	金融业	2,360,600.00	0.81
K	房地产业	-	-
L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	-
M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	-
N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	-
O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	-
P	教育	-	-
Q	卫生和社会工作	-	-
R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	-
S	综合	-	-
	合计	57,700,067.30	19.76

5.2.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港股通投资股票投资组合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通过沪港通交易机制投资的港股。

5.3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600519	贵州茅台	15,000	7,764,600.00	2.66
2	000423	东阿阿胶	50,000	3,246,500.00	1.11
3	601088	中国神华	150,000	3,141,000.00	1.08
4	002572	索菲亚	80,000	3,024,000.00	1.04
5	600066	宇通客车	120,000	2,952,000.00	1.01
6	002272	伟星新材	160,051	2,768,882.30	0.95
7	002032	苏泊尔	70,000	2,650,200.00	0.91
8	603288	海天味业	55,000	2,606,450.00	0.89
9	600900	长江电力	170,000	2,561,900.00	0.88
10	002508	老板电器	45,000	1,901,250.00	0.65

5.4 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序号	债券品种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国家债券	-	-
2	央行票据	-	-
3	金融债券	20,058,000.00	6.87
	其中:政策性金融债	20,058,000.00	6.87
4	企业债券	-	-
5	企业短期融资券	160,458,000.00	54.94
6	中期票据	10,081,000.00	3.45
7	可转债(可交换债)	2,739,978.50	0.94
8	同业存单	-	-
9	其他	-	-
10	合计	193,336,978.50	66.20

5.5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数量(张)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011762019	17香雪制药SCP001	200,000	20,128,000.00	6.89
2	011751016	17超威SCP001	200,000	20,102,000.00	6.88
3	011754066	17永达SCP001	200,000	20,090,000.00	6.88
4	011762027	17美年SCP001	200,000	20,088,000.00	6.88
5	041764003	17科伦CP001	200,000	20,068,000.00	6.87

5.6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5.7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贵金属。

5.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5.9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5.9.1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投资股指期货。

5.9.2 本基金投资股指期货的投资政策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投资股指期货。

5.10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5.10.1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政策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投资国债期货。

5.10.2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投资国债期货。

5.10.3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评价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投资国债期货。

5.11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5.11.1

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没有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5.11.2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没有超过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

5.11.3 其他资产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1	存出保证金	84,843.29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563,186.17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3,430,938.93
5	应收申购款	199.85
6	其他应收款	-
7	待摊费用	-
8	其他	-
9	合计	4,079,168.24

5.11.4 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132002	15天集EB	2,072,000.00	0.71

5.11.5 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没有流通受限的股票。

5.11.6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的其他文字描述部分

本报告中因四舍五入原因,投资组合报告中市值占总资产或净资产比例的分项之和与合计可能存在尾差。

§6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项目	德邦福鑫A	德邦福鑫C
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170,180,037.04	227,479,482.16
报告期期间基金总申购份额	30,963.98	41,472.50
减:报告期期间基金总赎回份额	109,945,821.03	27,242,022.41
报告期期间基金拆分变动份额(份额减少以"-"填列)	-	-
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60,265,169.99	200,278,932.25

注:申购含红利再投、转换入份额;赎回含转换出份额。

§7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情况

7.1 基金管理人持有本基金份额变动情况

注: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未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

7.2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交易明细

注: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未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

§8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8.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20%的情况

投资者类别	报告期内持有基金份额变化情况					报告期末持有基金情况	
	序号	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者超过20%的时间区间	期初份额	申购份额	赎回份额	持有份额	份额占比
机构	1	20170701-20170930	94,876,660.34	0.00	0.00	94,876,660.34	36.41%
	2	20170701-20170930	94,206,311.82	0.00	24,206,311.82	70,000,000.00	26.87%
	3	20170808-20170823	65,206,334.42	0.00	27,945,571.00	37,260,763.42	14.30%
产品特有风险							

1、本基金单一机构投资者所持有的基金份额占比较大,单一机构投资者的大额赎回,可能会对本基金的资产运作及净值表现产生较大影响;

2、大额赎回有可能导致基金管理人被迫抛售证券以应付基金赎回的现金需要,则可能使基金资产净值受到不利影响,影响基金的投资运作和收益水平;

3、因基金净值精度计算问题,或因赎回费收入归基金资产,大额赎回导致基金净值出现较大波动;

4、单一投资者的大额赎回时容易造成本基金发生巨额赎回。在发生巨额赎回情形时,在符合基金合同约定情况下,如基金管理人认为有必要,可延期办理本基金的赎回申请,投资者可能面临赎回申请被延期办理的风险;如果连续2个开放日以上(含本数)发生巨额赎回,基金管理人可能根据《基金合同》的约定暂停接受基金的赎回申请,对剩余投资者的赎回办理造成影响;

5、单一机构投资者赎回后,若本基金连续90个工作日基金份额持有人低于200人或基金资产净值低于5000万情形的,基金管理人应当向中国证监会提出解决方案,或按基金合同约定,转换运作方式或终止基金合同,其他投资者可能面临基金转换运作方式或终止基金合同的风险;

6、大额赎回导致本基金在短时间内无法变现足够的资产予以应对,可能会产生基金仓位调整困难,导致流动性风险;

7、大额赎回导致基金资产规模过小,可能导致部分投资受限而不能实现基金合同约定的投资目的及投资策略。

§9 备查文件目录

9.1 备查文件目录

1、中国证监会核准基金募集的文件;

2、德邦福鑫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3、德邦福鑫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

4、德邦福鑫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5、基金管理人业务资格批件、营业执照;

6、报告期内按照规定披露的各项公告。

9.2 存放地点

上海市虹口区吴淞路218号宝矿国际大厦35层。

9.3 查阅方式

投资者可在营业时间至公司办公地点免费查阅,也可按工本费购买复印件,亦可通过公司网站查询,公司网址为www.dbfund.com.cn。

投资者对本报告如有疑问,可咨询本基金管理人。

咨询电话:400-821-7788

德邦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7年10月26日

德邦景颐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7年第三季度报告

基金管理人:德邦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2017年10月26日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2017年10月25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2017年07月01日起至09月30日止。

§2 基金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德邦景颐债券
基金主代码	003176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6年8月26日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200,063,508.76份
投资目标	在严格控制投资风险的前提下,追求超过当期业绩比较基准的投资收益,力争基金资产的长期、稳健、持续增值。
投资策略	本基金运用自上而下的宏观分析和自下而上的市场分析相结合的方法实现大类资产配置,把握不同的经济发展阶段各类资产的投资机会,根据宏观经济、基准利率水平等因素,预测债券类、货币类等大类资产的预期收益率水平,结合各类别资产的波动性以及流动性状况分析,在有效控制风险的基础上,在不同的大类资产之间进行动态调整和优化,以规避市场风险,获得基金资产的稳定增值,提高基金收益率。
业绩比较基准	中债综合全价指数收益率×80%+沪深300指数收益率×20%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债券型基金,属于证券投资基金中的较低风险品种,其预期风险与预期收益高于货币市场基金,低于混合型基金和股票型基金。
基金管理人	德邦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德邦景颐债券A / 德邦景颐债券C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03176 / 003177
报告期末下属分级基金的份额总额	200,020,396.74份 / 43,112.01份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主要财务指标	报告期(2017年7月1日 - 2017年9月30日)	
	德邦景颐债券A	德邦景颐债券C
1. 本期已实现收益	4,225,580.43	536.38
2. 本期利润	3,182,682.89	396.84
3. 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0159	0.0123
4.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207,865,117.15	44,707.56
5.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0392	1.0370

注:1、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所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德邦景颐债券A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1.56%	0.09%	0.82%	0.12%	0.73%	-0.03%

德邦景颐债券C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1.50%	0.09%	0.82%	0.12%	0.68%	-0.03%

注:本基金业绩比较基准为中债综合全价指数收益率×80%+沪深300指数收益率×20%。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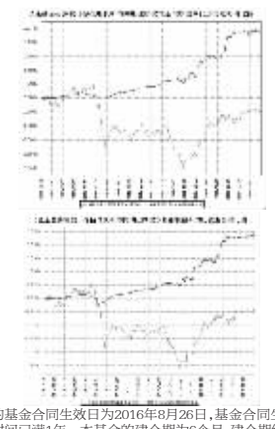

注:本基金的基金合同生效日为2016年8月26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报告期期末,本基金运作时间已满1年。本基金的建仓期为6个月,建仓期结束时各项资产配置比例符合本基金基金合同规定。图示日期为2016年8月26日至2017年09月30日。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戴鹤忠	公司事业七部总监、本基金的基金经理、德邦鑫星稳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德邦新回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	2016年8月26日	-	18年	博士,2001年6月至2004年9月期间在中国人民保险公司担任投资管理部投资经理;2004年10月至2006年5月期间在国民人寿保险公司担任投资管理部投资经理;2006年6月至2006年12月期间在天弘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担任投资管理部负责人;2007年1月至2011年2月期间在中国出口信用保险公司担任资产管理部人民币业务处长;2011年3月至2012年8月期间在工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担任专户投资总监;2013年12月至2014年11月在中国出口信用保险公司担任资产管理部股票投资处主管。2014年12月加入德邦基金,现任公司事业七部总监、本公司基金经理。

注:1、任职日期和离任日期一般情况下指公司作出决定之日;若该基金经理自基金合同生效日起则任职日期为基金合同生效日。

2、证券从业的含义遵从行业协会《证券从业人员资格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遵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证券投资基金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基金招募说明书等有关基金法律文件的规定,以取信于市场、取信于社会投资公众为宗旨,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在控制风险的前提下,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在本报告期内,基金运作合法合规,无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4.3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按照《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及公司内部相关制度规定,从研究分析、投资决策、交易执行、事后监控等环节严格把关,通过系统和人工等方式在各个环节严格控制交易公平执行,未发现不同投资组合之间存在非公平交易的情况。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报告期内,本基金未发现参与交易所公开竞价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的5%的情况。本基金管理人未发现异常交易行为。

4.4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三季度经济运行稳健向好,9月制造业PMI创五年新高,报52.4%,较前值上行0.7%,走出扩张趋势,明显超出市场预期,但根据8月份的消费、投资、出口数据显示,内外需求的全面改善尚需时日,短期内三架马车的贡献趋于疲弱,预计经济下行的压力依存,因此仍需警惕四季度经济减弱的风险。维持全年经济运行前高后稳格局的基本判断。

虽然经济运行四季度有下行趋势,但通胀仍有抬头迹象,监管去杠杆仍在继续,美联储持续加息,人民币贬值、资本外流等压力依然较大。综合看,四季度10年期国债收益率仍有上行空间。

报告期内,考虑到债券市场的资金面持续出现阶段性紧张的局面,为了规避债券市场的下跌风险及信用风险,本基金通过控制久期,精选个券,规避信用风险,力争提高本基金的收益。另外,本基金适当投资低PE,高盈利的的价值蓝筹股,增强了组合的收益。

4.5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截至本报告期末德邦景颐债券A基金份额净值为1.0392元,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1.55%;截至本报告期末德邦景颐债券C基金份额净值为1.0370元,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1.50%;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0.82%。

4.6 报告期内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说明

无。

§5 投资组合报告

5.1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24,967,047.40	11.97
	其中:股票	24,967,047.40	11.97
2	基金投资	-	-
3	固定收益投资	173,759,200.00	83.33
	其中:债券	173,759,200.00	83.33
	资产支持证券	-	-
4	贵金属投资	-	-
5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7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6,014,731.35	2.88
8	其他资产	3,796,608.71	1.82
9	合计	208,537,587.46	100.00

5.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5.2.1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境内股票投资组合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A	农、林、牧、渔业	-	-
B	采矿业	-	-
C	制造业	24,967,047.40	12.01
D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	-
E	建筑业	-	-
F	批发和零售业	-	-
G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	-
H	住宿和餐饮业	-	-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	-
J	金融业	-	-
K	房地产业	-	-
L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	-
M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	-
N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	-
O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	-
P	教育	-	-
Q	卫生和社会工作	-	-
R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	-
S	综合	-	-
	合计	24,967,047.40	12.01

5.2.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港股通投资股票投资组合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通过沪港通交易机制投资的港股。

5.3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601992	金隅股份	1,407,100	8,935,085.00	4.30
2	002509	天广中茂	459,520	4,535,462.40	2.18
3	600305	恒顺醋业	381,000	4,191,000.00	2.02
4	600519	贵州茅台	4,100	2,122,324.00	1.02
5	000858	五粮液	36,200	2,073,536.00	1.00
6	000568	泸州老窖	36,900	2,070,090.00	1.00
7	600066	中国医药	42,500	1,039,550.00	0.50

5.4 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序号	债券品种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国家债券	23,006,200.00	11.07
2	央行票据	-	-
3	金融债券	-	-
	其中:政策性金融债	-	-
4	企业债券	-	-
5	企业短期融资券	140,663,000.00	67.66
6	中期票据	10,090,000.00	4.85
7	可转债(可交换债)	-	-
8	同业存单	-	-
9	其他	-	-
10	合计	173,759,200.00	83.57

5.5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数量(张)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011752025	17皖出版SCP002	200,000	20,102,000.00	9.67
1	011756015	17桂铁投SCP001	200,000	20,102,000.00	9.67
2	041658056	16华电江苏CP002	200,000	20,094,000.00	9.66
3	041658061	16京能洁能CP003	200,000	20,088,000.00	9.66
4	041753002	17云南水电CP001	200,000	20,072,000.00	9.65
5	179936	17皖园债36	130,000	12,901,200.00	6.21

5.6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5.7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贵金属。

5.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5.9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5.9.1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政策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投资国债期货。

5.9.2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投资国债期货。

5.9.3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评价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投资国债期货。

5.10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5.10.1

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没有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5.10.2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没有超过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

5.10.3 其他资产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1	存出保证金	51,791.75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3,734,816.96
5	应收申购款	-
6	其他应收款	-
7	待摊费用	-
8	其他	-
9	合计	3,786,608.71

5.10.4 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

5.10.5 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没有流通受限的股票。

5.10.6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的其他文字描述部分

本报告中因四舍五入原因,投资组合报告中市值占总资产或净资产比例的分项之和与合计可能存在尾差。

§6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项目	德邦景颐债券A	德邦景颐债券C
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200,011,715.53	26,098.24
报告期期间基金总申购份额	9,148.23	26,972.60
减:报告期期间基金总赎回份额	467.02	9,958.83
报告期期间基金拆分变动份额(份额减少以"-"填列)	-	-
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200,020,396.74	43,112.01

注:申购含红利再投、转换入份额;赎回含转换出份额。

§7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情况

7.1 基金管理人持有本基金份额变动情况

注: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未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

7.2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交易明细

注: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未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

§8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8.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20%的情况

投资者类别	报告期内持有基金份额变化情况					报告期末持有基金情况	
	序号	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者超过20%的时间区间	期初份额	申购份额	赎回份额	持有份额	份额占比
机构	1	20170701-20170930	190,007,550.00	0.00	0.00	190,007,550.00	94.97%
产品特有风险							

1、本基金单一机构投资者所持有的基金份额占比较大,单一机构投资者的大额赎回,可能会对本基金的资产运作及净值表现产生较大影响;

2、大额赎回有可能导致基金管理人被迫抛售证券以应付基金赎回的现金需要,则可能使基金资产净值受到不利影响,影响基金的投资运作和收益水平;

3、因基金净值精度计算问题,或因赎回费收入归基金资产,大额赎回导致基金净值出现较大波动;

4、单一投资者的大额赎回时容易造成本基金发生巨额赎回。在发生巨额赎回情形时,在符合基金合同约定情况下,如基金管理人认为有必要,可延期办理本基金的赎回申请,投资者可能面临赎回申请被延期办理的风险;如果连续2个开放日以上(含本数)发生巨额赎回,基金管理人可能根据《基金合同》的约定暂停接受基金的赎回申请,对剩余投资者的赎回办理造成影响;

5、单一机构投资者赎回后,若本基金连续90个工作日基金份额持有人低于200人或基金资产净值低于5000万情形的,基金管理人应当向中国证监会提出解决方案,或按基金合同约定,转换运作方式或终止基金合同,其他投资者可能面临基金转换运作方式或终止基金合同的风险;

6、大额赎回导致本基金在短时间内无法变现足够的资产予以应对,可能会产生基金仓位调整困难,导致流动性风险;

7、大额赎回导致基金资产规模过小,可能导致部分投资受限而不能实现基金合同约定的投资目的及投资策略。

§9 备查文件目录

9.1 备查文件目录

1、中国证监会核准基金募集的文件;

2、德邦景颐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